

证券代码：300041

证券简称：回天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暨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年12月30日，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通信电子新材料扩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回天”）与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签署《招商协议》，协议约定广州回天拟在广州市花都区投资建设通信电子新材料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额预计50,000万元（含竞购土地使用权的金额）。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通信电子新材料扩建项目的公告》等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

2021年1月29日，广州回天取得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广州国资交（土地）字[2020]第338号），广州回天通过招拍挂方式竞得广州市花都区花都汽车城一期园区岭西路以东、沿江大道以北G10-QCC05-1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将此地块作为广州回天通信电子新材料扩建项目的建设用地。2021年2月1日，公司收到广州回天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出让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受让人：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 2、出让宗地编号：14001020190005
- 3、宗地总面积：45539 平方米，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 40504 平方米
- 4、建筑总面积：≤121512 平方米
- 5、建筑容积率：≤3.0
- 6、土地用途：工业用地（0601）
- 7、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50 年，自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 8、成交价款：3,545 万元
- 9、宗地定金：出让价格的 20%，即 709 万元，定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 10、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该土地使用权的取得，有利于推进子公司广州回天通信电子新材料扩建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将加强相关内部控制，完善建设流程，按项目进度督促建设工程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并将积极关注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成交确认书》；
-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1 日